

## 「聯會」理事會特別公告

為促進「聯會」及其會員教會更具體的改變和革新，「聯會」作出以下政策修訂：

- (1) 自即日起，教牧人員申辦執照/按立牧職之資格審批及處理流程，均屬個別會員教會的責任。（會員教會須先制訂相關政策方案，然後正式實施。）
- (2) 「聯會」宣教委員會 (AMC) 即將提交新的事工指引，讓各會員教會可自行處理資助和監督本教會的宣教活動，以及收支帳目等事宜；各會員教會的宣教活動乃獨立於「聯會」主辦的宣教活動之外。
- (3) 「聯會」現正研議縮減會員教會出席法定聯合會議的次數，現階段以 Epicentre 教會作為試驗對象。自即日起，Epicentre 教會參與「聯會」的唯一法定會議為會員代表大會。

有關上述三項改變的詳情，將於該方案正式推行時另行公佈。

若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聯絡「聯會」副會長余炯桐（Glenn Yee，辦公室：626-570-8678 內線 17；行動電話：213-703-2139；電郵：[glenn.yee@feca.org](mailto:glenn.yee@feca.org)）。